

证券代码：834345

证券简称：房谱科技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深圳市房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提供租赁办公场所服务	600,000.00	174,339.62	根据房谱科技与新峰评估各自的经营需求，均有扩大办公场所的可能，所以对该关联交易的发生作出了较高的预计而房谱科技与新峰评估就提供租赁办公场所服务实际发生的租金金额为 174,339.62 元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接受委托提供线上评估技术研发服务 新峰评估与房谱科技预计发生 1,000 万元 新峰评估沈阳分公司与房谱科技预计发生 500 万元 新峰评估大连分公	35,000,000.00	3,200,073.99	因市场及政策的因素，涉及线上评估技术方面实际发生的业务量较少，新峰评估与公司该关联交易实际发生 3,200,073.99 元 沈阳区域线上评估技术方面未实际产生相关业务，所以新峰评估与沈阳

	司与房谱科技预计发生 500 万元 新峰评估与沈阳建大预计发生 500 万元 新峰评估沈阳分公司与沈阳建大预计发生 500 万元 新峰评估大连分公司与沈阳建大预计发生 500 万元			建大就该关联交易实际发生 0.00 元
其他	控股股东提供借款 陶宇洁拟向房谱科技提供借款 2,000 万元 端然拟向房谱科技提供借款 1,000 万元	30,000,000.00	3,660,200.00	2025 年度，控股股东、董事陶宇洁总共累计向房谱科技提供借款 3,660,200.00 元 控股股东、董事端然总共累计向房谱科技提供借款 0.00 元
-	-	-	-	-
合计	-	65,600,000.00	7,034,613.61	-

（二）基本情况

1、关联方介绍（法人）

关联方名称：深圳市新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7 月 28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人民桥社区和平路 3001 号鸿隆世纪广场 A 座 1601A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8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陶宇洁

实际控制人：陶宇洁

经营范围：房地产评估、土地评估（凭资质证书经营）；工程咨询；资产评估。

关联方名称：深圳市新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1 日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惠工街 10 号 12 层 01 单元

主要负责人：鲍婕

经营范围：在总公司授权下从事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工程咨询。

关联方名称：深圳市新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6月24日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龙园4号1单元2层16号

主要负责人：李丛岩

经营范围：房地产评估；土地评估；工程咨询。

2、关联方介绍（自然人）

关联方姓名：陶宇洁

住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2081号

关联方姓名：端然

住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2081号

3、关联关系

关联方深圳市新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受房谱科技实际控制人陶宇洁控制；关联方陶宇洁、端然系房谱科技实际控制人、董事；陶宇洁与端然系配偶关系。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端然、陶宇洁回避表决。董事朱博平投反对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行情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不会产生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管理层在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签订相关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预计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新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简称“新峰评估”）关于线上评估报告的委托服务协议，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1,000.00万元；

预计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新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简称“新峰评估沈阳分公司”）关于线上评估报告的委托服务协议，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500.00万元；

预计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新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简称“新峰评估大连分公司”）关于线上评估报告的委托服务协议，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500.00万元；

预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沈阳建大新峰地产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简称“沈阳建大”）与关联方新峰评估关于线上评估报告的委托服务协议，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500.00万元；

预计沈阳建大与关联方新峰评估沈阳分公司关于线上评估报告的委托服务协议，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500.00万元。

预计沈阳建大与关联方新峰评估大连分公司关于线上评估报告的委托服务协议，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500.00万元。

预计公司与关联方新峰评估关于新峰评估承租公司办公场所的房屋租赁合同，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60.00万元。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陶宇洁拟向公司提供借款共计¥2,000.00万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端然拟向公司提供借款共计¥1,000.00万元；前述借款均为无息借款且不存在抵押等担保情况。

综上，预计2026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6,560.00万元。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为公司现阶段更好的发展提供基础支持。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有利于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 备查文件

《深圳市房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房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